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教科函〔2021〕7号

市教委关于征集天津市教委 2021 年度 社会科学重大项目选题的函

各有关高校：

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自 2011 年启动以来，产生了一批重要成果，影响广泛，成效显著。为了做好 2021 年市教委重大项目招投标工作，突出实践意识，着力为天津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学理支持，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。根据《天津市教委社会科学重大项目管理办法》，现面向全市有关单位征集 2021 年度重大项目选题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、与时俱进，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发挥重大项目课题示范引导作用，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，为全市工作大局服务，为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服务。

二、选题要求

1.选题要以国家和天津市的重大需求为主攻方向，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中心。按照我国“十四五”规划精神和天津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的要求，围绕党和国家重大工作部署和实际部门决策需求，围绕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，聚焦天津高质量发展、京津冀协同发展等事关天津的重大问题，关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天津实践。

2.选题应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主攻方向，体现有限规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，重视学科交叉与渗透，能够通过联合攻关形成集成优势，取得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和社会影响的标志性成果。

3.选题要坚持正确政治导向，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、鲜明的问题意识、厚重的学术分量和较强的创新价值，体现有限规模和突出重点的原则。选题文字表述要科学、严谨、规范、简洁，一般不加副标题。

4. 选题征集仅是咨询形式，不作为立项承诺。

三、选题报送

请各单位于4月18日前，统一将《2021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一览表》和《2021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》报送至市教委科研处，不接受个人报送。

联系人：阮澎湃，电话：83215358。

附件：1.2021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一览表
2.2021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附件 1

2021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 推荐一览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:

序 号	选 题 名 称	主要学 科	相关学 科	所在 高校	报送单位 (注明高校智、社科基地或 社科实验室等，若无则空)	推荐人	联系 电话

附件 2

2021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

学 校		推荐人		手机	
选题名称					
涉及学科					
简要论述 1. 推荐选题的学术依据和提出背景。 2. 推荐选题的国内外研究状况及选题价值。 3. 推荐选题的研究内容、总体框架、基本思路和研究目标。（3000 字左右）					
（可加附页）					